

浙江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0年12月18日以书面或通讯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通知。2020年12月23日下午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蒋剑平先生主持。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等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投资进展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增资是为了集中资源，优化现有资产结构，提升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率，本次增资完成后国雄电气的注册资本将由1,0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10,000万元人民币，公司仍持有国雄电气100%的股权。本次投资实施完成后，公司有关玻璃绝缘子业务的生产经营将由全资子公司国雄电气承继并开展。监事会一致同意本次增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2月23日